

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 110 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 (修正本)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27 日
華總一經字第 11000007731 號

一、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

1. 工作計畫：應依據收入與支出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2. 收入、支出及餘絀部分：

(1) 總收入：4 億 7,415 萬 5 千元，照列。

(2) 總支出：5 億 6,611 萬 6 千元，照列。

(3) 本期短絀：9,196 萬 1 千元，照列。

3. 通過決議 9 項：

(1) 110 年度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支出」編列 5 億 6,611 萬 6 千元，凍結 500 萬元，俟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① 110 年度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業務支出」編列 5 億 5,961 萬 6 千元，編列「國外旅費」365 萬元，辦理出席 Input 公視大展、imagineNATIVE 電影和媒體藝術節、日本賞等國外參展，參加國外廣播電視技術交流和器材展，年度規劃參加三場國際影視節、世界原住民族廣電大會 WITBN、世界原住民族聯盟 WITBN 年會、國際指標性文化及教育展演活動，參訪國際廣播電視設備展、新聞論壇等... 等國際交流事宜。然由於國際間武漢肺炎疫情仍未趨緩，爰凍結該項預算，俟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審酌國際疫情情勢，評估公務出國之規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② 依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規定，政府捐助之原住民族電視及廣播機構製作原住民族語言節目使用原住民族語言之比例，不得低於 50%。經查，108 年度原住民族電視節目及廣播節目之族語比率 53.3%，雖符合法定比率，但仍未達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 108 年度自訂之目標值 56%。且 109 年度預計電視節目及廣播節目之族語比率分別為 56% 及 55%，然截至 109 年度第 2 季止，整體節目族語比率為 49.5%，尚未達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規定之法定比率 50%，且低於 108 年度比率 53.3%，顯見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族語專業人才不足且節目製作品質仍有改善空間，為提升原住民族電視節目及廣播節目之族語比率，以符

合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訂定之目標。爰凍結該項預算，俟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 ③「原住民族電視臺收視質調查」為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年度績效指標，檢視「閱聽眾對原住民族電視臺節目品質滿意度」調查結果，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近 5 年度該項指標之目標值為 80%，自 106 至 108 年度連續 3 年均未達目標值，且 105 至 107 年度達成值逐年遞減，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允宜針對滿意度未有效提升因素進行檢討改善。復查，原住民族電視臺 108 年度新播節目時數 2,027 小時，占總播出時數 8,760 小時之 23%，對比同年度公共媒體首播比率，客家電視臺 24%、公共電視主頻道 43%、公共電視 2 臺 39%、公共電視 3 臺 35%及公視臺語臺 49%，多數公共媒體之首播比率均高於原住民族電視臺甚多，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允宜加強節目新播時數，以增進民眾收視意願。為有效提升原住民族電視臺收視率與收視質滿意度。爰凍結該項預算，俟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針對「如何提升新播節目比率與原住民族電視臺收視滿意度」，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閱聽眾對原住民族電視臺節目品質滿意度指標

年 度	104	105	106	107	108
目 標 值	80%	80%	80%	80%	80%
實 際 達 成 值	80.36%	80.02%	79.29%	74.96%	77.78%

- ④查原住民族電視臺節目品質收視滿意度近 3 年未達目標值，於 104 至 107 年逐年下滑，建請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就觀眾之收看喜好順序，調整製播節目類型，提升節目製作品質。原住民族電視臺首播率與客家電視臺、公共電視主頻道、公共電視 2 臺等比較後，首播率為最低，請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提出相關改善報告，以增加觀眾觀看原住民族電視臺之意願。爰凍結該項預算，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相關改善規畫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 ⑤原住民族委員會每年撥款委託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辦理原住民族電視頻道，自 105 至 108 年度為止，原住民族電視臺節目首播時數比率僅介於 20.24%至 23.9%間。為有效提升原住民族電視臺收視觸及率，請財團法人原住民

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提撥計畫有效提升節目新播及首播率，使節目內容更具吸引力及滿足原住民族群之所需。爰凍結該項預算，俟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原住民族 電 視 臺	總時數 (hr)	新播 (hr)	首播 (hr)	重播 (hr)
105 年	8776.8	2048.75 (23.34%)	38.5 (0.44%)	6689.55 (76.22%)
106 年	8760	1773.3 (20.24%)	163.5 (1.87%)	6823.3 (77.89%)
107 年	8760	2094 (23.90%)	63.5 (0.72%)	6602.5 (75.37%)
108 年	8760	2027 (23.14%)	35.5 (0.41%)	6697.5 (76.46%)

⑥110 年度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編列「支出」5 億 6,611 萬 6 千元，辦理事項包括原住民族廣播、電視專屬頻道之規劃、製播、經營及普及服務，其中編列節目製作費 2,612 萬元辦理自製節目。原住民族委員會製播各項原住民族語言節目使用族語比率，應依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第 23 條所定，「政府捐助之原住民族電視及廣播機構，應製作原住民族語言節目及語言學習課程，並出版原住民族語言出版品。」、「前項原住民族語言節目及課程使用原住民族語言之比例，不得低於該機構總時數之 50%。」。依據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108 年度使用族語比率 53.3% 已達法定標準，惟與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自訂目標值 56% 相較尚有努力空間，且歷年電視節目之族語比率均較整體比率低，建請積極培育具族語能力之專業人才，俾利製播各項節目符合之族語比率於 3 年內逐年提升至 60% 以上。爰凍結該項預算，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⑦110 年度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編列「新聞業務」之「國外旅費」100 萬元，惟鑑於 109 年因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疫情影響衝擊，導致各國邊境管制，另各國疫情仍然持續升溫，未有改善情勢，現階段應避免赴海外考察與交流，規劃應用高科技輔助之線上會議方法辦理相關計畫，以減少我國防疫風險。爰此，凍結該項預算，俟疫情趨緩，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

支。

⑧110 年度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編列「節目業務」之「國外旅費」100萬元，惟鑑於 109 年因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疫情影響衝擊，導致各國邊境管制，另各國疫情仍然持續升溫，未有改善情勢，現階段應避免赴海外考察與交流，規劃應用高科技輔助之線上會議方法辦理相關計畫，以減少我國防疫風險。爰此，凍結該項預算，俟疫情趨緩，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⑨110 年度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編列「製作工程與資訊業務」之「國外旅費」10 萬元，惟鑑於 109 年因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疫情影響衝擊，導致各國邊境管制，另各國疫情仍然持續升溫，未有改善情勢，現階段應避免赴海外考察與交流，規劃應用高科技輔助之線上會議方法辦理相關計畫，以減少我國防疫風險。爰此，凍結該項預算，俟疫情趨緩，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⑩「原住民族廣播電臺設置第 1 期（105 年至 108 年）計畫」經行政院於 106 年 4 月 10 日核定，辦理廣播電臺籌設及營運業務，惟檢視該計畫執行情形，該計畫因站臺建置期程過於緊縮，且機房產權涉及不同單位、站臺空間不足等原因，導致執行進度嚴重落後，該計畫截至 109 年度累計預算數 7 億 3,079 萬 6 千元，截至 7 月底累計執行數 3 億 6,285 萬 6 千元，執行率僅 49.65%。顯見該計畫執行管控機制亟待改善，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應檢討該預算執行效率低落問題。爰凍結該項預算，俟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針對「原住民族廣播電臺設置計畫進度延宕」，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後，始得動支。

⑪110 年度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編列「廣播電臺業務」之「國外旅費」15 萬元，惟鑑於 109 年因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疫情影響衝擊，導致各國邊境管制，另各國疫情仍然持續升溫，未有改善情勢，現階段應避免赴海外考察與交流，規劃應用高科技輔助之線上會議方法辦理相關計畫，以減少我國防疫風險。爰此，凍結該項預算，俟疫情趨緩，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⑫有鑑於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仍在全球肆虐，造成全球超過 4,000 萬人確診，也導致超過 100 萬人死亡，我國因防疫政策得宜，國內疫情並未擴大，然國際社

會疫情趨緩情勢仍不明朗，因此各國對於國境管控仍嚴格，也造成 109 年許多國際交流活動被迫延期或暫停。綜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 110 年度派員出國計畫，辦理國際新聞及專題節目等 1 件、參與國際展覽及活動 3 件、國際技術交流 1 件，共計 5 件出國計畫，請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審慎評估疫情情勢，並做好相關防疫措施，以避免人員因出國計畫而受疫情影響。爰凍結該項預算，請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提出 110 年度 4 場定期會議針對防疫措施、開會日期及預期目標，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2)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 110 年度預算案收入 4 億 7,415 萬 5 千元，其中政府捐助收入 4 億 6,615 萬 5 千元 (占比 98.31%)、自籌收入僅 800 萬元 (占比 1.69%)，可見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收入大部分來源為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 103 年度預算收支賸餘 454 萬元，但是實際短絀 3,346 萬 1 千元，但自 104 年度開始每年預決算均為短絀，且 104 至 108 年度決算短絀數由 1,873 萬 9 千元，增至 8,817 萬 7 千元，109 及 110 年度預算短絀分別為 9,510 萬 2 千元及 9,196 萬 1 千元。

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營運短絀逐年增加，應該積極增加自籌收入財源，並加強自籌成本控管機制。爰要求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就強化財務狀況，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03 至 110 年度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收支餘絀之預、決算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103	4,540	-33,461
104	-23,500	-18,739
105	-56,522	-50,875
106	-51,077	-60,836
107	-58,957	-76,956

108	-87,976	-88,177
109	-95,102	-
110	-91,961	-

來源：立法院預算中心整理自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各年度預、決算書。

- (3)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 110 年度編列自籌收入 800 萬元，扣除自籌支出（業務外支出）650 萬元後，自籌賸餘 150 萬元。經查，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 103 年度預算收支賸餘 454 萬元，惟實際短絀 3,346 萬 1 千元，未達成預計賸餘之目標，自 104 年度起每年之預決算均為短絀，且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決算短絀數自 1,873 萬 9 千元，增加至 8,817 萬 7 千元，110 年度短絀數雖略為減少，惟長期來看仍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營運績效亟待提升。

為促進該基金會財務健全，建請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研擬年度自籌收入提升計畫，覈實編列自籌收支，充實自籌收入來源，並針對「提升基金會營運績效」，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03 至 110 年度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收支餘絀之預、決算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103	4,540	-33,461
104	-23,500	-18,739
105	-56,522	-50,875
106	-51,077	-60,836
107	-58,957	-76,956
108	-87,976	-88,177
109	-95,102	-
110	-91,961	-

- (4)108 年度原住民族電視台新製節目時數占播出時間比率為各公共媒體最低，原住民族電視臺為 23%、客家電視臺 24%、公共電視主頻道 43%、公共電視 2 臺 39%、公共電視 3 臺 35%、公共電視臺語臺 49%，顯見原住民族電視臺自製節目量能堪憂，為

培養原住民族語與文化項目健全且多元之媒體量能，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應加強自製節目之量能與節目數量，建請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研議策進作為，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5)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發展基金會歷年均將「原住民族電視臺收視質調查研究」列為年度績效衡量指標，衡量項目及衡量標準為「閱聽眾對原民電視臺節目品質滿意度」。108 年度目標值 80%，實際達成值 77.78%。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近 5 年度該項指標之目標值均為 80%，但是除了 104、105 年實際值達到目標以外，近 3 年度均未達目標值。

閱聽眾對原住民族電視臺節目品質滿意度指標

單位：%

年 度	104	105	106	107	108
目 標 值	80	80	80	80	80
實 際 達 成 值	80.36	80.02	79.29	74.96	77.78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 104 至 108 年度決算書。

另外，原住民族電視臺 108 年度新播節目時數 2,027 小時，占總播出時數 8,760 小時之 23%。大多數公共媒體之首播比率均高於原住民族電視臺甚多。正因為節目新播率為影響收視率之重要因素，原住民族電視臺應加強節目新播時數，以增進民眾收視意願。

108 年度新製首播節目時數及首播比率比較表

	新 播 節 目 時 數	首 播 比 率
原住民族電視台	2,027	23%
客家臺	2,113	24%
公視主頻	3,658	43%
公視 2 臺	1,403	39%
公視 3 臺	2,630	35%

公視臺語臺	1,644	49%
-------	-------	-----

爰請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檢討提升原住民族電視臺品質滿意度並提升節目新播率，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 (6)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歷年將「原住民族電視臺收視質調查研究」列為年度績效衡量指標，衡量項目及衡量標準為「閱聽眾對原住民族電視臺節目品質滿意度」，108 年度目標值 80%，實際達成值 77.78%。查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近 5 年度該項指標之目標值均為 80%，惟除 104 及 105 年度實際值達標外，近 3 年度均未達目標值，且 105 至 107 年度實際值逐年遞減，108 年度雖較 107 年度上升，惟仍未達目標值，且低於 104 至 106 年度之實際值，允宜針對長期以來滿意度下降或未有效回升因素妥為檢討改善。

依據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 108 年 12 月委託調查之原住民族電視臺收視質報告，多數受訪者期望原住民族電視臺可製作節目種類之排序為：旅遊節目、音樂資訊/歌唱節目、綜藝節目、族語學習節目。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允宜參考上開受訪者喜好順序，調整製播節目類型，俾強化製播績效及自籌能力。爰請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改善報告。

閱聽眾對原住民族電視臺節目品質滿意度指標

單位：%

年 度	104	105	106	107	108
目 標 值	80	80	80	80	80
實際達成值	80.36	80.02	79.29	74.96	77.78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 104 至 108 年度決算書。

- (7)根據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之發展方針及工作重點，該基金會應提高原住民族廣電媒體軟實力及全球能見度。原住民族電視臺目前雖有國外新聞交換相關業務，然而 110 年預算中，雖有人才交流費用編列，但尚未能夠安排、規劃廣電人才交流、節目共同製作等具體的合作項目。雖目前疫情影響嚴重，但透過文化與國外交流，仍是原住民族電視臺的重要業務之一。爰請原住民族文化基金會於斟酌國際疫情情勢後，擬定與國外的合作計劃以及具體內容，且進一步擬定如何讓原住民族電視臺與其他南島語系國家有更深入的交流，並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8)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 110 年度「廣播業務支出-廣播電臺業務」編列 8,500 萬元，為辦理原住民族廣播電臺設置第 2 期（110 年至 113 年）計畫，為原住民族廣播電臺營運所需要經費。

原住民族廣播電臺設置第 1 期（105 年至 108 年）修正計畫衡量指標差異比較表

單位：張

項目	年度 績效 指標	衡 量 指 標							
		衡量項目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5	106	107	108	109
設計 籌劃	設立 原住 民族 廣播 電臺	原住 民族 廣 播 電 臺 第 一 期 轉 播 站 臺 建 置	原 計 畫	取得籌設許可證	1				
				各發射電臺取得廣播執照數量（小照）		17	27		
				取得電臺執照數量（大照）		1			
		修 正 計 畫	取得籌設許可證	1					
			各發射電臺取得廣播執照數量（小照）		4		13	20	
			取得電臺執照數量（大照）		1				

資料來源：立法院預算中心

但是，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辦理「原住民族廣播電臺設置第 1 期修正計畫」，截至 109 年度累計預算數 7 億 3,079 萬 6 千元，截至 7 月底累計執行數 3 億 6,285 萬 6 千元，累計執行率僅 49.65%，雖廣播電臺已於 106 年 8 月開播，但部分建置工程遭遇諸多困難，如：產權不清、站臺空間不足等因素，以致執行進度落後而展延第 1 期計畫。爰要求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就原住民族廣播電臺辦理進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9)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 110 年度「廣播業務支出-廣播電臺業務」編列

8,500 萬元，係辦理原住民族廣播電臺設置第 2 期（110 年至 113 年）計畫。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辦理「原住民族廣播電臺設置第 1 期修正計畫」，截至 109 年度累計預算數 7 億 3,079 萬 6 千元，截至 7 月底累計執行數 3 億 6,285 萬 6 千元，累計執行率僅 49.65%，雖廣播電臺已於 106 年 8 月 9 日開播，惟部分建置工程遭遇諸多困難，致執行進度落後而展延第 1 期計畫期程。有鑑於成立原住民族廣播電臺以維護原住民族媒體近用權及傳承語言文化教育使命，爰請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應積極建立計畫管控機制，達成預期目標，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二、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

1. 工作計畫：應依據收入與支出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2. 收入、支出及餘絀部分：

(1) 總收入：1 億 3,500 萬元，照列。

(2) 總支出：1 億 3,649 萬 5 千元，照列。

(3) 本期短絀：149 萬 5 千元，照列。

3. 通過決議 1 項：

109 年度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之勞務成本，編列研究發展業務 1,050 萬元、教育推廣業務 9,800 萬元及認證測驗業務 3,200 萬元，共 1 億 4,050 萬元；110 年度編列研究發展業務 1,296 萬元、教育推廣業務 3,200 萬元及認證測驗業務 3,834 萬元，共 8,330 萬元。因「語言學習中心、瀕危語言及語推組織等相關計畫」之業務移回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 110 年度相關業務預算較 109 年大幅減少 5,720 萬元，減幅高達 41%，惟檢視該基金會之員額卻依原設置規劃編列，容有商榷之處。建請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檢討員額編列問題，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勞務成本概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比較增減	
			金額	比率

研究發展業務	10,500	12,960	2,460	23%
教育推廣業務	98,000	32,000	-66,000	-67%
認證測驗業務	32,000	38,340	6,340	20%
合計	140,500	83,300	-57,200	-41%